

##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

**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**

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宜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2008年11月17日起停牌。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做出如下承诺：“本公司拟在公告刊登后30天内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它相关规定，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出售预案，独立财务顾问将出具核查意见。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后恢复交易。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出售预案的，公司股票将于12月17日恢复交易，并且公司在股票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。”

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

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年11月14日